世新大學「研究案系統」權限申請/變更表

「研究案系統」權限說明:

1.承辦人:可於所屬單位建新案、修正資料、查詢本身建立之研究案。

2.核定人:可於所屬單位建新案、修正資料、查詢與下放預算研究案。

3.單位瀏覽者:可查詢所屬單位所有研究計畫案, 但無修正變更資料之權限。

申請單位:_____ 填表日期:

員工編號	姓 名	權限單位/組別	申請			變更		
			承辦人	核定人	單位瀏覽者	刪除原有權限	原單位	異動原因

備註: 1.本表不敷使用, 請自行增列, 填妥後送產學合作處。

2.單位人員如有離職、退休、改調單位或內部職務調整等情形, 既有權限不再使用, 請填表刪除;

3.如遇人員交接權限開通之特殊情形, 請先致電產學合作處高敦鈺(82162)或古思儀(82165), 謝謝您。

填表人:_____ 單位主管簽名: